

(定稿)

第四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十四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4 年 1 月 28 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九龍觀塘觀塘道 392 號創紀之城 6 期 20 樓 05-07 室  
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鄧咏駿先生

副主席

施能熊先生

委員

陳俊傑先生

陳國華先生, MH

陳華裕先生, MH

馮美雲女士

符碧珍女士

洪錦鉉先生

簡銘東先生

郭必錚先生, MH

林亨利先生, MH

張琪騰先生

劉定安先生

顏汶羽先生

麥富寧先生, MH

柯創盛先生, MH

潘任惠珍女士, MH

蘇麗珍女士, MH

譚肇卓先生

謝淑珍女士

葉興國太平紳士, MH

黃啟明先生

增選委員

歐陽均諾先生

張嘉欣女士

## 出席會議的政府部門/機構代表

|       |                                |
|-------|--------------------------------|
| 余嘉敏女士 |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
| 李賢斌先生 |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
| 馮淑文女士 |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助理福利專員                 |
| 丁淑雯女士 | 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觀塘)2               |
| 周文詠女士 | 廉政公署社區關係處東九龍及西貢辦事處<br>高級廉政教育主任 |
| 梁志成先生 | 教育局項目經理(建校)                    |
| 楊樹垣先生 | 教育局項目主任(建校)                    |
| 黃志慧女士 | 教育局高級督學(特殊教育)                  |
| 王志亮先生 | 建築署高級工程策劃經理                    |
| 關蕙芳女士 | 明愛培立學校校監                       |
| 姚順好女士 | 明愛培立中心院長                       |

## 秘書

|       |                   |
|-------|-------------------|
| 吳詠茵女士 |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1 |
|-------|-------------------|

## **缺席者：**

|              |           |
|--------------|-----------|
| 陳振彬太平紳士, SBS | 張仲勉先生     |
| 陳永健先生        | 竇一龍先生     |
| 陳汶堅先生        | 潘進源先生, MH |
| 蔡澤鴻先生        | 黃帆風先生, MH |
| 林 峰先生        |           |

## 開會辭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第四屆觀塘區議會屬下社會服務委員會第十四次會議。

## **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2. 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獲得通過。

**II. “興建一所位於九龍觀塘彩興路的女童群育學校計劃”建議**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1/2014 號)**

3. 教育局項目經理(建校)梁志成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4. 主席邀請明愛培立學校校監關蕙芳女士與明愛培立中心院長姚順好女士分享有關的辦學經驗。
5. 四位委員提出的意見及查詢如下：
  - 5.1 認為群育學校的辦學方針饒具意義，能夠切合社會上個別青少年的需要，有助他們重建正確的生活態度，增強自信心，為他們重投社會作好準備；
  - 5.2 認同群育學校的建立能彌補現行教育制度的不足，冀盼學校在顧及學生身、心、靈的發展之餘，亦能為他們提供更多空間，給予輔導並加以關懷；
  - 5.3 查詢有關學生上下學的交通問題與周邊活動的配套，並建議平衡區內的交通安排；以及
  - 5.4 希望工程能盡快完成。
6. 教育局項目經理(建校)梁志成先生回應如下：
  - 6.1 就接駁交通而言，現有 14 條巴士路線和 7 條小巴路線都只途經聖言中學附近位置；故一俟立法會通過撥款，教育局將馬上與運輸署商討延長部分公共交通的行車路線至擬議興建的中學；以及
  - 6.2 學校只有四分之一的學生為走讀生，即約 68 人，故對外交通需求不大；再者，學校可按需要向教育局申請開辦校巴司機。
7. 兩位委員提出的意見及查詢如下：
  - 7.1 指出教育局在回應中所述公共行車路線只到達彩雲邨，與擬議興建的中學相距甚遠，而且途經山路危險，希望教育局可以做好周邊配套，保障學生上下學時的安全；

- 7.2 要求教育局定期匯報與運輸署的規劃進度；以及
- 7.3 查詢擬議中學的師生比例、收生方法、區域限制及轉介方法。
8. 明愛培立學校校監關蕙芳女士回應如下：
- 8.1 學校將於全港 18 區收生，社工須在取得家長同意後，透過社工轉介，把學生轉介至由教育局和社會福利署共同處理的「中央統籌轉介系統」，經該系統下的評審委員會審批後，有關學生便會獲轉介入讀群育學校/院舍。經社會福利署的中央轉介系統配對學生；；以及
- 8.2 學校的基本教師與班級比例與一般學校無異。
9. 社署觀塘區助理福利專員馮淑文女士補充，宿舍將設有社工為住宿學生提供輔導住宿學生，並會安排不同類型的訓練及社區融合活動。
10. 兩位委員重申如下意見：
- 10.1 期望這所學校的興建計劃能做得更完善，確保交通及周邊配套規劃得宜；
- 10.2 支持“有教無類”的教學方針；以及
- 10.3 建議教育局應及早與當區區議員、居民及各持份者多作溝通，以免日後建校時出現阻滯。
11. 委員會支持上述計劃建議。

### **III. 觀塘區倡廉活動 2013/14 進度報告**

12. 廉政公署高級廉政教育主任周文詠女士報告「維護廉潔香港 邁向廉政 40」觀塘區倡廉活動 2013/14 已完滿結束。活動共有 85 個團體支持及參與，活動共接觸了逾 5 萬人，總支出為例 79,618 元，其中的區議會撥款為 39,730 元，餘數由廉政公署負責。

13. 委員備悉有關活動。

IV. 社會服務委員會 2013/14 年度財政報告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2/2014 號)

14.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 其他事項

(1) 參觀培立學校

15. 主席應培立學校邀請，建議委員會在下次會議結束後到培立學校作實地參觀。

16. 委員同意有關安排。

VI. 下次會議日期

17. 下次會議訂於 2014 年 4 月 8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18. 會議於下午 4 時 10 分結束。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14 年 3 月**

本會議記錄於 2014 年 4 月 8 日獲得通過。

簽署：\_\_\_\_\_



秘書： 吳詠茵

簽署：\_\_\_\_\_

主席： 鄧咏駿